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澄清公佈

茲提述(i)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分別建議委任張旭先生(「張先生」)及鄒承健先生(「鄒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使用之專有詞彙與該通函及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發現該通函及該公佈所載張先生及鄒先生之年齡出現無意的植字錯誤。具體而言，張先生之年齡於該通函及該公佈內誤列為50歲，而鄒先生之年齡則於該通函內誤列為69歲。董事會謹此澄清，張先生及鄒先生之年齡分別為52歲及70歲。董事會謹就該等無意的手民之誤可能導致之任何不便致歉。

承董事會命
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張旭先生及謝南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承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im Yew Kong, John先生、周春生先生及梁寶榮先生(GBS, JP)。